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30424333

单位名称：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及房产管理、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公用事业及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的行业标准及工程建设地方标准；书订工程建设标准和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负责监督各类建设标准定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量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负责全县城建案管理工作。

(三) 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负责工程建设、建筑业、装饰装修、勘察设计、建设监理、工程检测、造价咨询和建设机械材料装备等行业管理，拟订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筑市场各个主体行为的规章例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同。

(四) 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贯彻落实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期间安全生产监管;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落实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

(五) 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工作;拟订房地产开发建设发展规划和办法;指导房地产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和管理;研究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征收和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 指导城市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城市建设的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研究制定全县建设行业的发展规划;指导城市建设行业相关专业规划编制并监督实施;负责谋划、编制全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编制全县年度建设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使用管理;负责城市建设投资、融资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

(七) 指导村镇建设。贯彻落实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负责全县县城建设(县城建设攻坚行动)、城镇生态建设及绿化、公园绿地、城镇公厕的规划、建设工作;负责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八) 负责民用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和工业废渣综合利用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建筑节能、建设科技发展的政策、规划并指

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负责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和建设行业信息化;负责建设行业各类人员培训教育。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九)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清欠工作的协调督导,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整体工作。

(十)研究拟订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公用事业行业的专项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督导县中心城区范围内“五包责任制”的落实。

(十一)负责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公用事业等中小型建设资金的计划编制、使用和管理。参与编制市政公用重点工程建设资金计划;会同县财政部门拟定全县环卫经费资金分配使用计划;依照有关规定标准负责对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公用事业等城市管理相关方面费用征收工作;负责组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和考核结果的运用;组织、协调、督促相关单位处理城市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负责全县城市管理联系会议日常工作,协调督导议定事项的落实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的城市燃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事业及相关经营活动特许经营的管理;承担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项目的行业监管。负责组织雨、污水管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再生水利用设施的建设、维护及管理;参与城市防汛工作。负责组织公益园林及道路绿化、美化的规划、建设、维护及

管理;负责社区绿化管理,对门前、园林小区单位附属绿地等绿化设施进行统一规划,指导、监督绿化设计施工工作。负责组织城市道路、桥涵、道路照明设施及亮化的设计、建设、维护、维修及管理;参与公共停车场的规划,牵头负责停车场建设工作、对停车场收费进行专项清理,负责道路红线以外停车场的管理工作;参与公共交通场站设施的规划建设等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市容市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和城市管理重大活动。负责全县临街建筑物及设施和户外广告、宣传牌、虹灯、灯箱、电子屏幕、画廊设置等市容市貌的统筹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考评;牵头负责停车场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机动车洗车场和夜景亮化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省、市有关政策规定,承担市政设施、公用事业、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方面行政处罚权。具体行使全县范围内:园林绿化、市政设施、供热、燃气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城市排水、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无公害处理和消纳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夜景亮化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负责上述范围内全县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方面的行政复议工作。负责全县城市管理方面跨区域执法、重大复杂疑难违法违规案件和上级督办案件的查处或督办。

(十四)负责指导协调县中心城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建筑垃圾的收集、贮存、清运和处置的监督管理;

负责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理工作；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无公害处理和消纳方面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三清一管”工作和卫生责任单位的达标管理和检查验收；负责环卫机械设备配置的计划编制和产权管理；负责环卫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协调全县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及管理；负责燃气加气站的规划和监督管理；负责液化石油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及维修的监督管理。负责协调城市集中供热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市供热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供热经营权的申报工作。参与全县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设计工作；负责协调市政公用事业建设用地的征地拆迁工作。

(十六)负责全县建立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工作，编制保障性住房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国家、省、市和县有关保障住房资金安排的组织实施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编制本县住宅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负责全县房产交易市场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全县房产交易市场秩序专项整治活动，负责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和存量房交易结算资金的监管，负责加强对房地产市场信息监测和运行分析。

(十七)负责拟订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相关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负责城镇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负责县本级房屋交易管理工作。负责测绘成果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物业管理

企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全县物业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直管公房的管理工作。负责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等方面的科技、教育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房产交易登记纠纷的行政裁决、行政复议的受理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协会的监督指导工作。

(十八) 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发展规划，编制人民防空工作年度计划并督导落实，与发展和改革主管部门共同负责协调有关部门编制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参与管理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编制工作。组织编制人民防空工程、人口疏散地域(基地)、人民防空信息化等规划并督导落实。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人民防空内容。

(十九)贯彻国家人民防空城市等级划分标准，落实防护建设要求。负责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技术、质量、造价管理，监督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落实兼顾人民防空要求。负责组织县直机关战时人口疏散地域(基地)建设，负责利用人民防空工程和人口疏散地域(基地)建设防灾应急避难场所工作。指导重要经济目标单位落实防护建设要求。

(二十)制定县人民防空指挥部服务保障计划并负责日常工作，负责县级指挥场所和设施设备建设、使用和管理，拟订县级防空计划方案。负责人民防空指挥体系建设和防空计划方案制定。组织指导群众防空组织建设。组织开展全县人民防空信息化

建设，负责人民防空信息系统建设、使用、维护和管理，组织开展人民防空警报体系建设和警报试鸣工作。协调利用军队和地方通信网保障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工作。

(二十一)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防空防灾宣传教育普及防空防灾知识，提高群众防护技能。制定人民防空训练演练计划，组织训练演练和考核。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干部教育培训，推进机关“准军事化”建设。战时组织开展人民防空空情信息保障、防空袭警报发放、群众疏散掩蔽、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消除空袭后果行动。配合要地防空、城市防卫作战。协助有关部门恢复城市生产、生活秩序。完成县人防部门赋予的其他任务。承担县政府赋予的防灾救灾等应急支援任务。

(二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即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5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6.3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6.7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66.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57.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16.3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74.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74.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74.09	总计	62	4,274.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74.09	4,274.09					
203	国防支出	6.70	6.70					
20306	国防动员	6.70	6.70					
2030603	人民防空	6.70	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3	108.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09	9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4	79.64					
20808	抚恤	9.74	9.74					
2080801	死亡抚恤	9.74	9.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5	15.5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6	2.46					

21102	环境监测与 监察	2.46	2.46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1,866.53	1,866.53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1,288.98	1,288.98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9.34	1,229.34					
2120106	工程建设 管理	33.90	33.90					
2120109	住宅建设 与房地产市 场监管	10.47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15.27	15.27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256.94	256.94					
2120303	小城镇基 础设施建设	78.38	78.38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178.56	178.56					
21205	城乡社区环 境卫生	44.25	44.25					
2120501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44.25	44.25					
21299	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	276.37	276.37					
2129999	其他城乡 社区支出	276.37	276.37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357.69	1,357.69					
22101	保障性安居 工程支出	1,295.09	1,295.09					
2210105	农村危房 改造	277.20	277.20					
2210108	老旧小区 改造	1,017.89	1,01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34.10	3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0	34.1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50	2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50	28.50					
229	其他支出	916.32	916.3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6.32	916.3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6.32	91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74.09	1,385.58	2,888.50			
203	国防支出	6.70		6.70			
20306	国防动员	6.70		6.70			
2030603	人民防空	6.70		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3	106.60	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09	97.74	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4	78.29	1.35			
20808	抚恤	9.74	8.86	0.88			
2080801	死亡抚恤	9.74	8.86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5	15.5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6		2.4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6		2.4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6		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66.53	1,229.34	637.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88.98	1,229.34	59.6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9.34	1,229.3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3.90		33.9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10.47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5.27		15.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6.94		256.9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 设	78.38		78.3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78.56		178.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5		44.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5		44.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37		276.3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37		276.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7.69	34.10	1,323.5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95.09		1,295.0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7.20		277.2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17.89		1,01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0	3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0	34.1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50		2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 支出	28.50		28.50			
229	其他支出	916.32		916.3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916.32		916.3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入安排的支出	916.32		91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5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6.3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6.70	6.7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83	108.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55	1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6	2.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66.54	1,866.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57.69	1,357.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16.32		916.32	916.3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74.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74.09	3,357.77	916.32	4,274.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74.09	总计	64	4,274.09	3,357.77	916.32	4,27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57.77	1,385.58	1,972.19
203	国防支出	6.70		6.70
20306	国防动员	6.70		6.70
2030603	人民防空	6.70		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3	106.60	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09	97.74	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4	78.29	1.35
20808	抚恤	9.74	8.86	0.88
2080801	死亡抚恤	9.74	8.86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5	15.5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5	15.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6		2.4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6		2.4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6		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66.54	1,229.34	637.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88.98	1,229.34	59.6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9.34	1,229.3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3.90		33.9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47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7		15.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6.94		256.9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8.38		78.3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8.56		178.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5		44.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5		44.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37		276.3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37		276.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7.69	34.10	1,323.5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95.09		1,295.0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7.20		277.2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17.89		1,01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0	34.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0	34.1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50		28.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50		28.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2.50	30201	办公费	41.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14	30202	印刷费	19.1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6.2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98	30205	水费	0.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36	30206	电费	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8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4	30211	差旅费	13.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9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27.46			
人员经费合计		1,239.58	公用经费合计					146.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6.32	916.32		916.32	
229	其他支出		916.32	916.32		916.3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6.32	916.32		916.3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6.32	916.32		91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无此项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0		2.70		2.70		2.70		2.70		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274.09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167.98 万元，增长 37.6%，主要原因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4274.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74.0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合计4274.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5.59万元，占32.42%；项目支出2888.51万元，占67.58%；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74.09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167.98 万元，增长 37.6%，主要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4274.09 万元，增加 37.6 万元，增长 37.6%，主要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35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1.66 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335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1.66 万元，增长 8.1%，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6.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6.3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916.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6.32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7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4%，比年初预算减少 1251.9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收入数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本年支出 427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4%，比年初预算减少 1251.9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数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0.76%，比年初预算减少 2168.23 万元，主要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收入数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60.76%，比年初预算减少 2168.23 万元，主要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数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

年初预算增加 916.32 万元，主要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916.32 万元，主要是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74.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防(类)支出 6.7 万元,0.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8.83 万元，占 2.55%；卫生健康（类）支出 15.55 万元，占 0.36%；节能环保(类)支出 2.46 万元，占 0.06%；城乡社区(类)支出 1866.54 万元，占 43.67%；住房保障（类）支出 1357.69 万元，占 31.77%；其他（类）支出 916.32 万元，占 21.4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5.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3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较预算减少 2.3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23 万元，降低 7.85%，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较预算减少 2.3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较上年减少 0.23 万元，降低 7.85%，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3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

则减少开支；较上年减少 0.23 万元，降低 7.85%，主要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07.39 万元，增长 278%。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劳务费、办公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1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2 个，共涉及资金 6068.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成安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政策规定清晰，预算执行率较高，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较规范，总体执行情况较好。成安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后，改善了成安县 5 个小区的道路、外部环境等一系列居民生活必需的基础设施，改善基础配套设施，让居民住的舒心、住的安心、住的放心，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人防物资储备库电梯、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等共计 5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涉及金额 6068.53 万元，

项目自评综述：为全面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我县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支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成安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具体规定和要求，对财政支出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按照省、市、县财政要求，各业务科室负责单个项目绩效目标的申报及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度组织了各科室预算绩效交叉考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先后完成了2023年局机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编报，按时间节点上交县财政绩效科，完成了人防物资储备库电梯、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等共计5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以上（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68.53万元，执行数为3173.82万元，完成预算的52.3%。通过绩效自评结果，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但有些绩效指标不完整。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成安县2023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结果统计表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项目金额 (万元)	实际金额 (万元)	绩效自评总分值(100分)				自评总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工作经费	县财政	5.00	5.00	50	30	10	10	100.00
冀财债(2023)2号21条道路防洪排涝治理改造项目	专项债券	3000.000000	915.00	50	30	10	3.05	93.05
商城镇幼儿园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	县财政	29.505700	27.50	50	30	10	9.32	99.32
JZ2022关于申请对建设智慧工地云平台项目资金的申请	县财政	2.463000	2.463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公用类项目	县财政	7.264508	6.43	50	30	10	8.85	98.85
关于申请拨付成安县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大楼主体结构检测鉴定费的报告	县财政	19.440000	19.44	50	30	10	10	100.00

成安县史庄路桥梁工程	县财政	119.065960	60.01	50	30	10	5.04	95.04
JZ2022 昌宏丽都 2019 年创建园林式小区	县财政	16.726150	16.72615	50	30	10	10	100.00
人民广场 2023 年上半年“三城同创”整修维护工程	县财政	4.182200	4.1822	50	30	10	10	100.00
冀财综[2022]49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上级专款	98.000000	98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供热监管信息平台扩容及室温采集器项目	县财政	62.200000	62.2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县财政	1.347275	1.347275	50	30	10	10	100.00
成安县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项目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	县财政	3.920000	3.92	50	30	10	10	100.00
成安县人民广场南侧公厕扩建整修工程	县财政	46.003325	46.003325	50	30	10	10	100.00
武振华差补工资	县财政	4.000000	4	50	30	10	10	100.00
农村危房抗震改造补助	县财政	249.600000	249.6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小产权房治理工作经费	县财政	10.471000	10.471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人民广场水电费	县财政	7.549630	7.54963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实验小学东侧围墙维修	县财政	0.680000	0.00	50	30	10	0	90.00
JZ2022 青云街与学苑路交叉口道路维修项目	县财政	57.434600	57.4346	50	30	10	10	100.00
河北纳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利民小区延长供暖补贴的请示	县财政	22.632800	22.6328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地方政府债券项目前期费用	县财政	15.000000	11.00	50	30	10	7.33	97.33
供热监管信息平台技术服务费	县财政	5.280000	5.28	50	30	10	10	100.00

成安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县财政	6.000000	6	50	30	10	10	100.00
成安县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项目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	县财政	3.600000	3.6	50	30	10	10	100.00
人防指挥平台视频会议系统	县财政	155.903800	38.98	50	30	10	2.5	92.50
地方政府债券项目前期费用	县财政	9.000000	0.00	50	30	10	0	90.00
隔离点改造项目	县财政	141.696400	92.81	50	30	10	6.55	96.55
通魏路维修费用	县财政	15.350000	15.35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人防物资储备库电梯	县财政	6.704000	6.704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健康驿站项目围挡建设项目	县财政	5.307424	5.307424	50	30	10	10	100.00
冀财综(2023)13 号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上级专款	21.000000	21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人员经费	县财政	0.880200	0.8802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智慧工地云平台项目	县财政	14.463000	14.463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人民广场绿化维护、管理人员工资	县财政	2.415000	2.415	50	30	10	10	100.00
申请机关工作经费的报告	县财政	278.780000	278.78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冀财债[2022]35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八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专项债券	200.000000	0.00	50	30	10	0	90.00
JZ2022 人民广场绿化维护、管理人员工资	县财政	2.205000	2.205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冀财建[2022]50 号 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中央基建	892.893910	892.89391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道东堡敬老院隔离点建设项目	县财政	12.732335	12.732335	50	30	10	10	100.00
关于申请机关工作经费的报告	县财政	18.659689	18.659689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健康驿站办公板 房和道路建设项目	县财政	32.522439	32.522439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修整围挡 悬挂公 益广告	县财政	4.066200	4.0662	50	30	10	10	100.00
商城镇小学房屋质量安 全鉴定等服务费	县财政	12.645300	11.14	50	30	10	8.81	98.81
冀财建【2023】116 号河 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市燃气管道等 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 安居工程专项(保障性安 居工程方向)中央建设 投资预算	上级专 款	365.000000	0.00	50	30	10	0	90.00
人民广场水电费	县财政	10.459560	8.65	50	30	10	8.27	98.27
2021 农村抗震房改造鉴 定服务费用	县财政	28.500000	28.5	50	30	10	10	100.00
2023 年人民广场管理人 员工资	县财政	14.520000	14.52	50	30	10	10	100.00
人员经费	县财政	1.442660	1.44266	50	30	10	10	100.00
关于申请拨付孙燕 2019-2023 年补贴款的请 示	县财政	1.200000	1.2	50	30	10	10	100.00
JZ2022 人民广场“迎国 庆”花坛摆放项目	县财政	14.000000	14	50	30	10	10	100.00
2023 年人民广场绿化管 理费	县财政	8.820000	8.82	50	30	10	10	100.00
		6068.533065	3173.82214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

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